云阳发改投〔2024〕539号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云阳县青龙街道柏杨湾社区云安路联建房（三区）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（2期）

实施方案的批复

云阳县兴云城市管理服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审批云阳县青龙街道柏杨湾社区云安路联建房（三区）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（2期）实施方案的函》（云阳兴云函〔2024〕255号）收悉。根据陕西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云阳县青龙街道柏杨湾社区云安路联建房（三区）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（2期）实施方案》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云阳县青龙街道柏杨湾社区云安路联建房（三区）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（2期）

二、项目业主：云阳县兴云城市管理服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三、项目代码：2406-500235-04-01-196530

四、建设地址：云阳县青龙街道

五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外墙整改面积6700平方米，外墙立面线条维修300米，新增空调位320平方米，新增入口钢结构玻璃雨棚120平方米，立面造型及宝瓶柱栏杆维修整改250米，外墙雨水立管390米，外墙空调冷凝管540米，阳台整改350平方米，门厅新增铝合金玻璃门80平方米，化粪池整治维修6个，场地雨污管网清理300米，场地围墙改造200米，场地环境地面整治硬化2000平方米，场地新增排水沟，新增场地环境挡墙及防护栏杆，主入口门头效果焕新，停车位画线200米，室外坐凳6套，路灯5个，宣传张贴栏4个等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359.28万元，其中工程费299.96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42.21万元，基本预备费17.11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和业主自筹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6个月

八、招标方案核准：按照云阳县人民政府有关规定，具备条件的可以打捆公开招标；不具备条件的可以采取邀请比选，或者竞争性比选、公开比价、随机抽取、竞争性谈判、竞争性磋商等发包方式择优确定承包商。并报行业监督部门备案。

请按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相关建设手续，积极落实建设资金，尽快开工建设并投入使用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10月30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、县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县审计局、县统计局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0月30日印发